

神木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

关于做好 2021-2022-2 学期教学安排的通知

各系（部）：

为做好 2021-2022-2 学期教学安排，请各系（部）协同教务处做好如下工作。

一、确定开设课程

各系（部）根据各专业各级人才培养方案确定 2021-2022-2 学期 19 级、20 级、21 级所开设课程（含五年制、扩招班），并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前提交开设课程信息统计表电子版（附件 1）。

二、召开课程安排协调会

2021 年 12 月 14 日 14:45 在 1 号教辅楼 211 会议召开 17 周教学例会，讨论确定开课情况、师资情况、授课地点安排等事项。协调解决相关问题。

三、资料报送

2021 年 12 月 17 日前提交最终版开设课程信息统计表（含扩招班）（附件 1）、教材征订选用汇总表（含扩招班）（附件 2）、教师授课信息统计表（含扩招班）（附件 3）、教学计划调整申请表

(附件4),所有资料均需提交纸质和电子版。

纸质版盖章后报送至1号教辅楼1226室;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smzyjwc_edu@163.com。

四、课程安排录入教务系统

2021年12月24日前各系(部)教学科严格按照开课计划将下学期开课信息录入教务管理系统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(1)若出现开设课程与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不一致的情况,请按照附件4填写教学计划调整申请表。

(2)2021-2022-2学期校历(讨论稿)见附件5。

(3)为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,请各系部提前考虑下学期开课可能存在的问题并协调解决。

如有疑问,敬请致电咨询。

联系人:白权

联系电话:0912-8513020

附件:1、XXX系XXXX-XXXX学年第X学期开设课程信息统计表(含扩招班)

2、XXXX-XXXX学年第X学期××系教材征订选用汇总表(含扩招班)

3、XXXX系XXX-XXX学年第X学期教师授课信息统计表(含扩招班)

4、教学计划调整申请表

5、神木职业技术学院 2021-2022-2 学期校历（讨论稿）

神木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在
2021年11月30日

